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 VIETNAM HOLDINGS LIMITED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上一對應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2		
電子產品		6,432	23,453
財務投資		14,618	22,875
其他		2,003	—
		<hr/>	<hr/>
		23,053	46,328
已售電子產品成本		(6,266)	(23,248)
經紀費用及佣金開支		(523)	(431)
其他		(1,518)	—
		<hr/>	<hr/>
		(8,307)	(23,679)
		<hr/>	<hr/>
		14,746	22,649
		<hr/>	<hr/>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624	1,48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64)	(76)
行政開支		(16,458)	(14,408)
其他營運開支		(35)	(1,753)
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減值		—	(6,777)
公平值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23,330)	(182,462)
財務費用	5	(8,860)	(3)
除稅前虧損	4	(33,477)	(181,349)
稅項	6	—	—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期間虧損		(33,477)	(181,349)
股息	7	—	—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		(1.19) 港仙	(6.42) 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本期間虧損	<u>(33,477)</u>	<u>(181,349)</u>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76)	(99)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5,638	(5)
所得稅	<u>(930)</u>	<u>—</u>
	4,708	(5)
本期間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4,632</u>	<u>(104)</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u>(28,845)</u></u>	<u><u>(181,453)</u></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98	2,027
預付土地租賃款		—	—
可換股票據－借貸部分		46,044	46,663
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	9	19,031	13,392
非流動資產總值		<u>67,373</u>	<u>62,082</u>
流動資產			
可換股票據－兌換期權衍生工具		491	49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0	143,793	163,369
存貨	11	488	437
應收貿易賬款	12	631	6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837	6,123
已抵押定期存款		7,328	7,3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9,480	153,724
流動資產總值		<u>306,048</u>	<u>332,15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3	84	77
應繳稅項		11	1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7,524	9,290
流動負債總額		<u>7,619</u>	<u>9,378</u>
流動資產淨值		<u>298,429</u>	<u>322,777</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65,802	384,859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79,181	170,323
遞延稅項負債		93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80,111</u>	<u>170,323</u>
資產淨值		<u>185,691</u>	<u>214,536</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28,247	28,247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47,257	47,257
儲備		110,187	139,032
權益總額		<u>185,691</u>	<u>214,536</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惟採用以下必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使用之修訂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本集團已評估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並認為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惟下列各項除外：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引入財務報表呈報及披露的改變。經修訂準則分開呈報擁有人與非擁有人權益變動。權益變動報表將僅載入與擁有人交易的詳情，所有非擁有人權益變動作為獨立項目呈報。此外，該準則引入全面收益表，於損益確認的所有收支項目連同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所有已確認其他收支項目可以一份獨立報表或兩份相關連報表呈報。本集團選擇呈報兩份報表。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呈報」，闡明實體應如何呈報其經營分類的資料，即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分配分類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時使用的實體組成部分資料呈報。該準則亦要求披露有關各分類提供的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域範圍及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收入的資料。採納此項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對二零零九年五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 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移資產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倘適用)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接獲客戶轉讓資產時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分類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業務部門—電子產品、財務投資以及企業及其他。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上一對應期間之收入及業績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電子產品		財務投資		企業及其他		綜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6,432	23,453	—	—	2,003	—	8,435	23,453
財務投資收益	—	—	14,618	22,875	—	—	14,618	22,875
總計	<u>6,432</u>	<u>23,453</u>	<u>14,618</u>	<u>22,875</u>	<u>2,003</u>	<u>—</u>	<u>23,053</u>	<u>46,328</u>
分類業績	<u>(1,107)</u>	<u>(1,304)</u>	<u>(15,095)</u>	<u>(173,202)</u>	<u>(6,188)</u>	<u>(8,179)</u>	<u>(22,390)</u>	<u>(182,685)</u>
利息收入及								
未分配收益							19	1,481
未分配開支							(2,246)	(142)
經營活動產生之虧損							(24,617)	(181,346)
未分配財務費用							(8,860)	(3)
除稅前虧損							(33,477)	(181,349)
稅項							—	—
期內虧損							<u>(33,477)</u>	<u>(181,349)</u>

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9	1,469
其他	605	12
	<u>624</u>	<u>1,481</u>

4.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乃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392	91

5.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透支之利息	1	3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	8,859	—
	<u>8,860</u>	<u>3</u>

6. 稅項

於本期間，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之業務並無獲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八年：無)。

於本期間，由於在中國大陸營運之附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大陸之稅項作出撥備(二零零八年：無)。

7. 股息

董事會已決定不就本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33,47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1,349,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24,643,047(二零零八年：2,824,643,047)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對該等期間內之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效應，因此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9. 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香港	345	254
其他地區	18,686	13,138
	<u>19,031</u>	<u>13,392</u>

1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之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u>143,793</u>	<u>163,369</u>

11. 存貨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製成品	<u>488</u>	<u>437</u>

12.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u>631</u>	<u>688</u>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賒賬方式進行，惟就新客戶而言，通常要求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而主要客戶則可延長最多達兩個月。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謹之控制，逾期結餘將會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應收貿易賬款為非計息。

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631	686
一至兩個月	—	2
	<u>631</u>	<u>688</u>

13. 應付貿易賬款

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至兩個月內	34	29
三個月以上	50	48
	<u>84</u>	<u>77</u>

14. 股本

	於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 6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 2,824,643,047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u>28,247</u>	<u>28,247</u>

15.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概無關連人士交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收入為23,1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下降23,300,000港元或50.2%。收入下降主要是由於電子產品銷售收入減少17,000,000港元所致。本期間虧損為33,500,000港元，上年同期則虧損181,300,000港元。本期間每股虧損為1.19港仙(二零零八年：每股虧損6.42港仙)。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虧損主要來自財務投資分部的股票投資未變現虧損23,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2,500,000港元)。

於本期間，經越南政府推行一系列財政刺激措施後，越南金融市場逐漸靠穩。二零零九年第三季度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達4.5%，通脹率降至2.5%，而優惠利率維持在7%。該等正面經濟指標表明越南恢復經濟及穩定金融市場之財政刺激措施已見成效。

由於越南於去年爆發金融危機，本集團已決定暫緩開設新便利店的較為進取發展計劃，並集中在胡志明市商業及旅遊區人流量高之地點維持有限數目的店鋪。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加大力度經營Circle K品牌便利店。於本經營初期，本集團採取創新市場推廣方式，以提高客戶認知度及零售市場知名度。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本集團開設另一家Circle K便利店，將其在越南之Circle K便利店總數增至六家。

由於銷售需求疲弱，且經營環境困難，電子產品貿易業務繼續放緩。於本期間，電子產品貿易銷售收入下降17,000,000港元或72.6%至6,400,000港元。此分部錄得經營虧損1,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00,000港元或15.1%。為加強電子產品貿易業務，本集團已開發並推出更多創新產品，以豐富現有產品系列。

本集團繼續利用其可供動用資金作財務投資。於本期間，全球金融市場及經濟因各國政府採取貨幣及財政措施而穩定下來。在香港，股市氣氛逐漸恢復，投資者信心增強。隨著投資資金流入，恒生指數自低谷回升。於本期間，財務投資分部取得收入及收益14,600,000港元及錄得虧損15,100,000港元，包括股票投資之未變現虧損23,300,000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其分散投資策略，物色具有高增長及盈利前景之潛在投資機會。憑藉新微處理器技術帶來的新商機，本集團已開始投入資源研發串流處理器。於本期間，本集團積極與來

自美國矽谷的頂尖專家團隊在串流處理器的結構及設計領域就該項目展開合作。經過項目團隊的努力，此項目已步上軌道，並取得實質進展。

前景

由於越南經濟及金融市場受到全球金融風暴的重擊，出口、資金流入及外國直接投資減縮，所帶來的挑戰將持續至來年。為應對嚴峻的市場狀況及不確定的經濟環境，本集團將繼續以有效成本架構經營現有連鎖便利店業務。由於連鎖便利店業務在越南屬新觀念，而零售市場尚未對外國投資者完全開放，本集團一直積極考慮重新配置及重組該現有業務。

展望未來，由於繼續受全球金融風暴及不確定的經濟環境所影響，本集團將在發展現有業務和拓展新業務上繼續保持警覺並採取審慎的投資策略。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收入為23,1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下降23,300,000港元或50.2%。本集團之收入主要包括電子產品貿易銷售收入6,400,000港元及財務投資收入及收益14,600,000港元。

本期間虧損為33,500,000港元。自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後，於計算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收入或虧損總額時，已計及先前於儲備賬內確認之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損益及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本集團於本期間之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減遞延稅項及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之虧損分別為4,700,000港元及80,000港元。因此，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為28,8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全面虧損總額181,5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綜合資產淨值為185,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14,500,000港元)。本集團維持強健之流動資金水平，且並無銀行借貸。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本期間，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現金儲備及銀行信貸應付業務營運所需。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之銀行及短期存款為156,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61,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透支或計息之短期或長期銀行借貸(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照流動資產306,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32,2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7,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9,400,000港元)計算之流動比率為40.3倍(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5.3倍)。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向合營公司注資之資本承擔為15,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5,300,000港元)。除此之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或重大承擔。

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比率(即應付可換股債券對淨值及應付可換股債券之比率)為49.1%(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44.3%)。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及購買均以美元及港元結算。因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僅屬輕微。

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有關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期權衍生工具之公平值為500,000港元，借貸部分之賬面值為46,000,000港元。借貸部分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本期間利息收入為6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總額為162,800,000港元之股本投資組合(包括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本期間之有關股息收入為18,600,000港元，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虧損為4,600,000港元。

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定期存款7,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7,300,000港元)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就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

招聘、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22名僱員，其中28名駐職香港、28名駐職中國大陸及66名駐職越南。本集團致力員工培訓與發展，並為全體僱員編製培訓計劃。

本集團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並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根據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及業內慣例給予僱員花紅及購股權。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不斷提高透明度和有效問責制度，以為股東帶來最大利益。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盡披露載於其最近刊發之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

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並沒有按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訂明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黃皓先生現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董事會相信，此架構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一致之領導，令業務規劃和決策以及在執行長遠業務策略上更有效率和效益。因此，此舉對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有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兩次，以監察及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的完整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討論本公司之核數、財務及內部控制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佟達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志明先生及溫雅言先生，彼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皓先生、王溢輝先生及林世豪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志明先生、佟達釗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黃皓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

* 僅供識別